

# 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6-20

项目名称：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郾城区柴油货车  
尾气人工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甲方）：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

受托单位（乙方）：沈丘县汎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3月11日

#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郾城区柴油货车尾气人工检测合同

甲方：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

乙方：沈丘县汎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郾城区柴油货车尾气人工检测采购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6-20），2026年3月与沈丘县汎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购买的机动车人工尾气及入户检测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根据招标公示信息，乙方以壹佰贰拾叁万玖仟玖佰玖拾陆元（¥1239996.00元）中标该项目。

服务期限：一年

服务地点：省道 S235 郾城区龙城超限站人工尾气检测点及郾城区区域内（企业、工地）所在地。

服务内容：对辖区内企业所用柴油货车及人工尾气（008）检测站点过境入市柴油货车进行检查检测。

服务质量：乙方检测内容及标准要求符合现行上级强制性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检测数据要满足国家、省、市现行技术标准、规范；提交的检测报告符合政策规定规范要求。

## 一、甲方责任义务

1、甲方负责协调相应资金、给予乙方的费用结算。（由于支付是依据财政拨款而定，付款时间为甲方收到财政部门付款时间为准）。

2、甲方负责协调郾城辖区内涉及机动车人工尾气检测开展业务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

3、甲方有义务协助沟通公安交管部门对本区域的柴油货车尾气检测车辆路检进行引导。

## 二、乙方责任义务

1、乙方必须确保其工作人员严格按国家的技术标准及技术要求和技术规范进行检测，并对检测数据的准确、真实性负责。

2、乙方要对站内所有设施设备及时维护，保证其正常使用，期间所有产生的费用如办公损耗、衣食住行等有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3、乙方要保证具备省级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各项要求。

4、乙方的检测设备需经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限内。（定期对使用设备进行计量校正，并保存校正依据）

5、乙方检测人员保证持证上岗，应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不服从管理的，扣除 200 元，情节严重的责令乙方换人，实行 24 小时工作制，严格保证每班 3 名检测人员同时在岗在位。

6、公安交管部门查处车辆引导到位，乙方工作人员不得私自放车，接受财物、在检测中弄虚作假，擅自使用单机检测等，一经甲方发现，责令乙方换人且扣乙方费用 2000 元，并视情况依法依规进行处理。（注：乙方按照河南省生

态环境厅豫环办[2018]151号规范要求进行检测，若违背机动车检测方法和标准的乙方有权拒检)

7、对郾城区（企业、工地）柴油货车入户抽检抽测工作，主要是对车辆污染控制装置、OBD 及其远程在线设施和车用尿素使用情况等进行检查及人工尾气检测工作，每次每组不得少于 2 人，每月检查不低于 500 辆/次、检测不得低于 500 辆/次工作，每月检查及检测共计不低于 1000 辆/次。

8、对郾城区龙城镇超限站柴油货车人工尾气（008）检测点，主要是对车辆污染控制装置、OBD 及其远程在线设施和车用尿素使用情况等进行检查及人工尾气检测工作，每个月检查不得低于 1200 辆/次、检测不低于 1200 辆/次，每月检查、检测共计不低于 2400 辆/次，平均每天检查不得低于 40 辆/次、检测不低于 40 辆/次，平均每天检查及检测共计不低于 80 辆/次，如因发生不可抗力情形致使一方或双方未能依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将根据当月工作实际情况酌情给予扣除当月服务金额。

9、乙方应对自身的工作环境、配置、检测流程、配置的设备进行定期自检，确保正常使用，人员定期进行安全培训，确保安全第一，遵章规范操作。

10、郾城区柴油货车尾气人工检测及入户检测服务采购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势进行二次转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期间所产生的费用有乙方承担。

三、支付方式:标的金额:壹佰贰拾叁万玖仟玖佰玖拾陆元（¥1239996.00 元），甲、乙双方自签订合同起生效。

按照标的金额平均支付乙方检测服务费（付款时间为甲方收到财政部门付款为前提）。平均每月支付服务费金额：拾万零叁仟叁佰叁拾叁元（¥103333元）。

#### 四、争议解决方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双方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向所在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五、合同生效：

- 1、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 2、本合同于2027年3月10日失效。
- 3、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漯河市生态环境局郾城分局

地址：漯河市郾城区汾河路53号

代表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3月11日

乙方：沈丘县汎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沈丘县产业集聚区滨河东路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县产业集聚区支行

账号：16578001040004129

代表签字（盖章）：崔保生

签订日期：2026年3月11日